



合同终止（解除）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市政事务中心拟对龙城街道清扫清运及转运站管理项目合同进行终止（解除），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龙城街道清扫清运及转运站管理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LGCG2020160165

合同金额：28368000.01 元（2021 年 2 月核减清扫保洁面积后，合同金额调整为 28170661.33 元/年）

中标供应商：深圳剑峰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终止（解除）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龙城街道清扫清运及转运站管理项目三标中标供应商深圳剑峰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份履约考核中得分不足 70 分，触发了项目招标文件及《龙岗区环卫清扫清运服务合同履行监管制度（试行）》（龙环品提[2020]8 号）“不达标淘汰”的条件，采购人提前解除中标供应商合同。

征求意见期限：从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1 年 9 月 1 日（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市政事务中心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沙园路龙城街道办事处

联系电话：28986125 传真：89916292

合同备案机构：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建设路财政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28683054

备注：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